



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公共基础类

大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

姜小清 / 主编



冶金工业出版社
www.cnmp.com.cn

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公共基础类

大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

主 编 姜小清
副主编 楚琼湘 黎移新
主 审 方向阳

北 京
冶金工业出版社
2009

内 容 简 介

本书分为理论教学和技能实训两大部分。理论教学部分重点介绍就业形势与政策、大学生职业生涯设计、职业兴趣与职业能力、职业选择、求职择业的方法与技巧、择业心理问题及调适、大学生创业等方面知识；实训部分主要设计了演讲比赛、讨论会、职业生涯设计、个人作品制作、个人才艺表演、网上调查、假期实践、模拟人才招聘、个人信息发布等 12 个大学生就业与创业能力实训项目。

本书语言简洁，深入浅出，层次清楚，针对高职高专学生就业与创业的特点、面临的实际问题，结合案例进行阐述，重点突出了就业能力的培养。本书既包括基本知识和原理，又密切联系实际，课程涉及的实训内容都结合具体案例进行设计，实训内容丰富。

本书可作为高职高专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方面的教材，也可供其他院校的学生选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姜小清主编. —北京：冶金工业出版社，2009.7

ISBN 978-7-5024-5030-4

I. 大… II. 姜… III. 大学生—职业选择 IV. G647.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26161 号

出 版 人 曹胜利

地 址 北京北河沿大街嵩祝院北巷 39 号，邮编 100009

电 话 (010)64027926 电子信箱 postmaster@cnmip.com.cn

责任编辑 刘 源

ISBN 978-7-5024-5030-4

北京天元印务有限公司印刷；冶金工业出版社发行；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9 年 7 月第 1 版，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787mm×1092mm 1/16；13 印张；304 千字；200 页；1-3000 册

26.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发行部负责退换)

前 言

21 世纪是充满机遇和挑战的时代,也是竞争更加激烈的时代。近年来,随着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社会经济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在这种背景下,整个高等教育,尤其高等职业教育正处在巨大的变革之中。人才的培养已从过去的封闭、单一型的教育转向开放、复合型的教育。我国高等教育由精英教育步入大众化教育,大学生就业也进入到“双向选择,自主择业”的新阶段,随着毕业生人数的连年增加,社会竞争日益加剧,大学生的就业问题已成为全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特别是随着我国高等教育的结构性改革,高等职业院校数、学生人数持续增长,其规模已占普通高等教育的一半以上。面对当前高等职业院校毕业生的就业形势,就业与创业指导教育显示出极其重要的作用。

本书是为适应高职高专发展新形势、新变化的教学需要(即全程就业指导)而编写的,因此本书能达到使高职高专学生步入大学就能接受较为全面的学业、就业与创业指导。本书的作者都长期在高职院校从事教学工作、就业工作或学院管理工作,他们总结了自己从事就业与创业指导工作的丰富教学经验和大学生活动开展方面的经验,潜心研究、博采众长,完成了本教材的编写。

本书分理论教学和技能实训两大部分。第一部分理论教学分为 7 章:第一章为就业形势与政策,第二章为职业生涯设计,第三章为职业兴趣与职业能力,第四章为职业选择,第五章为求职择业的方法与技巧,第六章为择业心理问题及调适,第七章为大学生创业;第二部分技能实训分为 12 个就业与创业技能实践训练项目:实训一为演讲比赛,实训二为关于就业观和职业道德观的讨论会,实训三为个人职业生涯规划书面设计与讨论,实训四为校友交流会,实训五为就业、择业、创业政策交流会,实训六为学生个人作品的制作,实训七为个人才艺表演,实训八为专业发展状况、人才需求网上调查及讨论,实训九为大学生假期实践活动,实训十为模拟人才招聘会,实训十一为应聘资料的准备及个人信息的发布,实训十二为参加人才交流招聘会。本书安排了适量的阅读材料及附录材料可供学习参考,所设计的就业与创业能力实训项目,既可供就业与创业指导课教学采用,也可作为学生第二课堂活动的参考,有利于全方位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提高学生的就业竞争能力。

本书语言简洁,深入浅出,层次清楚,针对高职高专学生就业与创业的特点、面临的实际问题,结合案例进行阐述,重点突出了就业能力的培养。本书既包括基本知识和原理,又密切联系实际,课程涉及的实训内容都结合具体案例进行设计,实训内容丰富。本书可作为高职高专学生的教材,也可供其他院校的学生选用。

本书由姜小清任主编,楚琼湘、黎移新任副主编。全书由方向阳统稿。

由于编者水平所限,书中如有不足之处敬请使用本书的师生与读者批评指正,以便修订时改进。如读者在使用本书的过程中有其他意见或建议,恳请向编者(bjzhangxf@126.com)踊跃提出宝贵意见。

编 者

目 录

第一章 就业形势与政策.....1	二、职业生涯设计的方法.....29
第一节 我国当前的就业问题.....1	思考与练习.....31
一、正确认识我国当前的就业形势.....1	第三章 职业兴趣与职业能力.....33
二、国家促进就业的途径.....1	第一节 职业与职业兴趣.....33
三、国家促进就业的扶持政策.....2	一、职业兴趣.....33
四、政府为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 将采取的措施.....3	二、职业对从业者兴趣的要求.....35
五、国家促进高校毕业生 就业的措施.....4	第二节 职业与职业能力.....38
六、国家建设高技能人才队伍 政策措施.....5	一、职业能力.....38
七、我国有关自主创业的政策.....6	二、职业对职业者能力的要求.....40
八、国家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 转移就业的政策.....7	思考与练习.....45
第二节 转变就业观念.....8	第四章 职业选择.....47
一、就业结构的重大变化.....8	第一节 职业选择的市场意识.....47
二、高职毕业生就业的机遇与挑战.....9	一、劳动力市场体制.....47
三、高职毕业生的就业环境.....11	二、市场调节就业.....50
四、影响高职毕业生择业的因素.....14	三、增强市场就业意识.....50
五、高职毕业生的传统就业观念.....14	第二节 职业选择的法制意识.....56
六、高职毕业生应更新就业观.....16	一、就业制度.....56
思考与练习.....18	二、劳动合同.....58
第二章 大学生职业生涯设计.....19	三、增强依法就业意识.....62
第一节 职业生涯设计概述.....19	第三节 职业选择的竞争意识.....64
一、职业生涯设计的含义.....19	一、双向选择竞争就业.....64
二、进行职业生涯设计的重要性.....20	二、增强竞争就业意识.....65
三、职业生涯的发展阶段.....23	第四节 做好就业准备.....69
第二节 职业生涯设计的基本内容.....25	一、端正择业与求职态度.....69
一、确定目标.....25	二、精心做好求职准备.....70
二、可行性分析.....26	三、参加面试和笔试.....73
三、设计实施方案.....27	思考与练习.....75
第三节 职业生涯设计的步骤和方法.....28	第五章 择业的方法与技巧.....78
一、职业生涯设计的步骤.....28	第一节 自荐的方法与技巧.....78
	一、自荐的常用方法.....78
	二、掌握自荐的技巧.....79

第二节 网上求职的方法与技巧·····81	一、择业心理的自我调适·····112
一、网上应聘与求职网站·····81	二、常见的心理调适方法·····114
二、网上应聘的准备工作·····83	三、培养良好的择业心理·····115
三、网上应聘技巧·····85	思考与练习·····119
第三节 面试的方法与技巧·····87	第七章 大学生创业 ·····120
一、面试前的准备·····87	第一节 创业的国际背景与国内背景·····120
二、用人单位采用的面试形式·····89	一、创业概述·····120
三、面试时的行为技巧·····90	二、国际背景·····121
四、面试后的追踪·····93	三、国内背景·····122
第四节 大学生适应社会的策略与技巧·····94	四、创业政策·····124
一、积极投身社会, 适应社会·····94	五、当前大学生创业存在的困难·····124
二、明晰角色期望, 正确处理好各方面的关系·····95	第二节 创业准备·····127
三、培养积极情感, 自觉克服心理障碍·····96	一、创业意识·····128
四、实现六个转变·····96	二、对创业者的基本要求·····128
五、注意社会知识和技能方面的准备和再学习·····97	三、创业者的心理准备·····131
六、加强自我塑造, 努力形成就业核心竞争力·····98	第三节 创业能力·····134
七、树立终身学习观, 促进职业发展·····93	一、品质与能力·····134
思考与练习·····100	二、素质与特性·····135
第六章 择业心理问题及调适 ·····101	三、智慧潜能·····135
第一节 大学生择业的心理准备·····101	四、综合素质能力·····136
一、大学生择业的心理动机·····101	五、风险投资常识·····136
二、大学生择业必要的心理准备·····102	第四节 大学生创业的方向及领域选择·····136
第二节 大学生择业常见的心理问题及其原因·····103	一、大学生创业的方向选择·····136
一、大学生择业时常见的心理误区·····104	二、创业的产业领域选择·····138
二、大学生择业常见的心理障碍·····107	第五节 商业计划书·····140
三、大学生择业心理障碍的原因分析·····111	一、如何撰写商业计划书·····140
第三节 大学生择业心理问题的自我调适·····112	二、商业计划书的内容·····142
	思考与练习·····148
	实训一 演讲比赛 ·····149
	实训二 关于就业观和职业道德观的讨论会 ·····152
	实训三 个人职业生涯规划书设计及讨论 ·····156
	实训四 校友交流会 ·····161

实训五 就业、择业、创业政策 交流讨论会	163	实训十 模拟人才招聘会	175
实训六 学生个人作品的制作	166	实训十一 应聘资料的准备及个人 信息的发布	178
实训七 个人才艺表演	168	实训十二 参加人才交流招聘会	181
实训八 专业发展状况、人才需求 网上调查及讨论	169	附录一	183
实训九 大学生假期实践活动	172	附录二	195
		参考文献	200

第一章 就业形势与政策

随着科技的进步,职场的变化日新月异,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向我们提出了严峻的挑战,也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迎接就业的挑战与足球运动员迎接比赛的挑战一样,除了必须具备一定的实力外,心中必须有“射门意识”,只有如此,才有破网的可能。同理,高职毕业生求职前也应有“射门意识”,即认清就业形势和就业环境,在全面准确地分析自我的基础上,树立正确的就业观,这样,才能真正做到“知己知彼、百战不殆”。

第一节 我国当前的就业问题

一、正确认识我国当前的就业形势

我国劳动力资源丰富,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就业再就业形势依然严峻,压力仍然较大,劳动力供大于求的矛盾仍很突出。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城镇新增就业压力不断加大。今后几年,城镇每年需要就业的人数仍将保持在2400万人以上,而新增岗位和补充自然减员只有1200万人左右,供大于求的缺口约在1200万人,尤其高校毕业生逐年增加,2007年达到495万人,就业矛盾十分突出。

(2) 体制转轨遗留的就业问题仍很突出。国有、集体企业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问题尚未全部解决,国有企业重组改制和关闭破产过程中职工分流安置的任务繁重,部分困难地区、困难行业和困难群体的就业问题仍然存在。

(3)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任务十分繁重。我国尚有1亿农村富余劳动力需要逐步向非农领域转移。按照“十一五”规划目标要求,“十一五”期间计划实现转移农村劳动力就业4500万人,每年需要转移就业960万人。

(4) 劳动者整体技能水平偏低。高技能人才严重缺乏,与加快经济增长方式转变、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要求不相适应。

以上问题同时存在,使我国的就业形势更加严峻,这是其他任何国家都未遇到过的。

二、国家促进就业的途径

2002年,党中央、国务院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的通知》,制定实施了10个方面促进再就业的政策措施。2005年,在对政策的运行进行总结评估的基础上,又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就业再就业工作的通知》,对就业再就业政策进一步延续、扩展、调整和充实,确定了2006年后3~5年的就业政策。现行的积极就业政策主要包括以下5个方面。

(1) 扩大就业的宏观经济政策。将扩大就业摆在经济社会发展更加突出的位置,努力实现经济增长与扩大就业的良性互动。在制定涉及全局的经济社会政策和确定重大建设项目时,把扩大就业作为重要因素予以考虑,在注重提高竞争力的同时,确立有利于扩大就

业的经济结构和增长模式。

(2) 面向困难群体的再就业扶持政策。重点扶持对象是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围绕劳动者自谋职业自主创业、用人单位吸纳就业、政府提供公益性岗位安排就业、企业主辅分离分流转移就业 4 条主要途径,制定了一系列扶持政策。

(3) 信息化服务培训的劳动力市场政策。健全公共就业服务制度,大力发展“以人为本”的就业服务。加快就业服务信息化建设,健全劳动力市场信息网及其公共发布系统。按照劳动力市场需求,广泛动员全社会教育培训资源,组织下岗失业人员开展再就业培训,组织农村劳动力开展转移就业培训,组织有创业要求的人员开展创业培训。

(4) 扩大就业和减少失业的宏观调控政策。在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的同时,统筹做好城镇新增劳动力和农村富余劳动力的就业工作。建立失业预警机制,规范国有企业重组改制和关闭破产工作,规范企业裁员行为。

(5) 促进就业联动的社会保障政策。按规定及时为下岗失业人员提供失业保险,符合条件的纳入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建立就业与失业保险的联动机制,健全促进就业的激励机制,促进失业人员尽快就业。下岗失业人员离开企业和进入新的企业再就业或自谋职业时,及时为他们接纳社会保险关系。

三、国家促进就业的扶持政策

国家为促进劳动者就业主要制定了以下 6 个方面的扶持政策。

(1) 实行免征税费和小额担保贷款的扶持政策,支持下岗失业人员自谋职业。对下岗失业人员自谋职业、从事个体经营的,3 年内免征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所得税,免收管理类、登记类和证照类的所有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对下岗失业人员自谋职业和自主创业提供最高额度 2 万元,最长 2 年的小额担保贷款。对其中从事微利项目的,由财政据实全额贴息。

(2) 实行社会保险补贴、减免税收和小额信贷政策,鼓励企业吸纳下岗失业人员。对劳动密集型企业 and 从事服务业的企业,如服务型企业、商贸企业、劳动服务企业中的加工型企业和街道社区具有加工性质的小型企业实体,在新增岗位中新招用下岗失业人员,并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的,按招用人数定额减免税收,并提供相应的社会保险补贴。鼓励银行对符合贷款条件、新增就业岗位吸纳下岗失业人员达到一定比例的劳动密集型小企业加大信贷支持,财政对经办此项业务的银行给予手续费补助和财政贴息。

(3) 实行再就业援助,帮助就业困难对象再就业。把有就业能力和就业愿望的男 50 周岁、女 40 周岁以上就业困难的下岗失业人员,作为就业援助的主要对象,给予提供即时岗位援助等多种帮忙。政府投资开发的公益性岗位优先安排大龄就业困难对象。在公益性岗位安排困难对象就业,政府给予社会保险补贴。同时,根据实际提供相应的岗位补贴。

(4) 给予社会保险补贴,提高灵活就业人员的稳定性。对于扶持对象中的大龄人员,申报就业并参加社会保险的,给予一定数额的社会保险补贴。

(5) 实行免征所得税政策,鼓励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和分流安置富余人员。对国有大中型企业通过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分流安置本企业富余人员而兴办的经济实体,符合规定条件的,可在 3 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

(6) 开展免费职业介绍和职业培训。对各类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国有企业下岗失业人

员,以及进城登记求职的农业劳动者提供免费职业介绍,对国有企业下岗失业人员、城镇其他登记失业人员,以及进城务工的农村劳动者,提供一次性职业培训补贴。

四、政府为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将采取的措施

2007年高校毕业生达到495万人,比2006年净增82万人,就业形势不容乐观。为实现高校毕业生就业率基本稳定、就业人数进一步增长的目标,主要采取以下4项措施。

(1) 拓宽就业渠道。高校毕业生就业是全社会就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引导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面向高校毕业生补充其新增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支持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单位吸纳高校毕业生,鼓励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政府组织的各类重点建设工程和项目,所需人员要优先从高校毕业生中录用。各级政府在城市社区建设中,要积极吸纳高校毕业生在社区管理、高技术服务等新兴社会工作岗位就业。各级机关特别是县、乡级机关要按照公平、平等、择优的原则,加大从高校毕业生中考录公务员的力度。基层公安、司法、工商、税务、质检等执法部门新增人员,应先从高校毕业生中考试录用,以改善基层机关干部队伍结构,提高基层干部队伍素质。还可采取政府购买就业岗位的方式,来加强社会服务工作并促进大学生就业。

(2) 鼓励引导大学生面向基层就业。大力倡导高校毕业生发扬自强不息的精神,在就业时不等不靠、不挑不拣,勇于到市场经济大潮中拼搏竞争。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市场条件,鼓励和支持高校毕业生到基层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继续实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等专项计划。对高校毕业生从事个体经营的,除国家限制的行业外,自工商行政部门登记注册之日起3年内免交登记类、管理类 and 证照类的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加强对大学生的创业意识教育和创业能力培训,为到基层创业的高校毕业生提供有针对性的项目、咨询等信息服务,对其中有贷款需求的提供小额贷款担保或贴息补贴。有条件的地区,可通过财政和社会两条渠道筹集“高校毕业生创业资金”。对于高校毕业生以从事自由职业、短期职业、个体经营等方式灵活就业的,各级政府要提供必要的人事劳动保障代理服务,在户籍管理、劳动关系形式、社会保险费缴纳和保险关系接续等方面提供保障。

(3) 认真做好帮助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高等学校要针对困难家庭毕业生的特点和需求开展就业指导,提供“一对一”的就业服务和重点推荐,并尽量给予适当求职经济补贴。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把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的就业援助工作纳入政府援助困难群体就业的政策体系。各级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招录工作人员,不得违反国家规定设立收费项目,对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提供必要的帮助,减轻求职负担。各地有关部门要对离校后回原籍的“零就业家庭”未就业毕业生进行逐户逐人登记,优先安排进入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给予见习补贴,并实施重点帮助,提供有针对性的就业服务和公益性岗位帮助。民政部门要按照有关政策和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给予最低生活保障或临时救助,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爱落实到困难毕业生身上。

(4) 全面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政府举办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人才交流服务机构、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机构应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免费的政策咨询、职业指导、求职推荐、人事劳动保障代理等多种服务。鼓励有条件的省、区、市设立毕业生就业服务常设场所,高校毕业生就业市场、人才市场、劳动力市场要实现相互贯通和信息共享。进

一步建立和完善国家大学生就业供求信息发布制度和网上联合招聘制度,加强对各类招聘活动的监管,规范招聘收费行为,严厉打击虚假招聘。

五、国家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措施

为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国家在深化高校改革、调整学科专业结构、改进人才培养模式、提高毕业生的就业能力和创业能力等方面采取了以下措施。

(1) 制定了一系列文件,召开了专门会议,努力提高高等教育质量。2004年,在第二次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会议上,教育部提出当前加强本科教学工作的主要任务和基本举措是着眼于国家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的需要,加大教学投入,强化教学管理,深化教学改革。坚持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注重能力培养,着力提高学生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全面推进素质。2005年,教育部专门发出通知,从16个方面对加强本科教学工作提出了具体的要求,特别强调要进一步加大教学经费投入力度,规范教学管理,完善教师教学工作制度,继续推进素质教育和大学英语教学改革等。2007年年初,又连续出台了《关于实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和《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学质量》两个文件,并召开了视频会议,全面启动质量工程。在高等教育规模持续扩大,高等教育体制改革不断深入的背景下,上述文件将培养数以千万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专门人才和一大批拔尖创新人才放在了突出位置。

(2) 积极适应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加强专业结构调整。长期以来,我国高校一般按照专业目录设置本科专业,教育部按专业目录进行教育统计和管理。从1954年我国首次颁布全国统一的专业目录后,经过三次大的调整,到1998年,形成了新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这一专业目录共有11个学科门类,下设71个二级类,249种专业,与以往历次颁布的本科专业目录相比,其突出特点是少、宽、柔,即减少了专业种数、拓宽了专业口径、柔性设计专业方向,在改变专业划分过细过窄方面迈出了一大步,也有利于引导高等学校培养基础扎实、知识面宽、实践能力强的高素质人才。另外,该专业目录的功能与作用也有较大改变,即从修订前的指令性专业目录转变为指导性专业目录。在1999年颁布的《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规定》中,进一步明确了高校在本科专业设置方面享有的自主权,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第一,高校可根据目录,在核定的专业设置数和学科门类内自主设置调整专业;第二,高校可根据《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规定》,申报设置社会发展急需已具备培养条件的目录外专业。

自1999年以后,我国高校每年都新增或调整一批本科专业,提高了办学效益,改善了高校本科专业的布局 and 结构,出现了一批与社会经济发展联系密切的新兴专业,如电子商务、物流管理、软件工程、网络工程等,较好地适应了经济社会发展对新兴专业人才的需求。

在2007年全面启动的“质量工程”中,教育部将建立“专业设置预测系统”,定期发布高等教育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需求状况,引导高等学校从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的实际需求出发,及时设置、调整专业和专业方向,密切与社会用人单位的联系,培养满足国家经济社会需要的各种专门人才。2007年年初教育部下发通知,要求高等学校要根据国家对各专业建设的要求,在进一步拓宽专业口径的基础上,大力倡导在低年级灵活设置专业方向。大力培育优势明显、特色鲜明的本科专业,加大建设力度,逐步形成专业品牌和特

色。设置新的本科专业,要进行科学论证,严格履行必要程序,充分考虑职业岗位和人才需求,要有成熟的学科支撑,符合学校的办学目标和办学定位,拥有相配套的师资条件、教学条件和图书资料等,并投入必需的开办经费,加强对新设置专业的建设和管理。

(3) 继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改进人才培养模式,提高毕业生的就业能力和创业能力。着眼于努力培养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所采取的主要措施有:一是紧紧围绕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进行学科专业结构调整,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需求的变化;二是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改变传统教学方式,深化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的改革,注重培养学生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和创造能力;三是正确处理在校学习和社会实践的关系,切实加强实验、学习、社会实践、毕业论文和设计等实践教学环节;四是切实加强德育工作,进一步推进校风、学风和制度建设,确保学生健康成长和校园和谐;五是扎实推进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学风建设、教学基地等教学基本建设。

通过加强实践教学,进一步推进实验内容和实验模式改革创新。通过开展“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来加强实验教学内容、方法、手段及实验教学模式的改革与创新,建立有利于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实验教学体系;通过开展“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工作,探索以问题和课题为核心的教学模式改革,倡导以学生为主体的创新性实验改革,调动学生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学生在本科阶段得到创新性科学研究的锻炼,培养科研的能力和创新的兴趣。加强产、学、研密切合作,拓宽大学生校外实践渠道,与社会、行业以及企事业单位共同建设实习、实践教学基地。积极采取各种有力措施,确保学生专业实习和毕业实习的时间和质量,推进教育教学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的紧密结合。建立学校、用人单位和行业部门共同参与的学生考核评价机制,提高学生适应社会的能力。2006年年初全国共建有300多个人才培养基地,包括88个“国家理科基础科学研究和教学人才培养基地”、51个“国家文科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57个“国家工科基础课程教学基地”、164个“国家战略产业人才培养基地”和13个“国家经济学人才培养基地”。

(4) 全面推进文化素质教育。把人文教育和科学教育融入人才培养的全过程,把德育、智育、体育、美育有机结合起来,落实到教育教学的各环节,通过文理交叉、学科融合,实现课程的有机结合,促进大学生综合素质的全面提高。1995年,原国家教委就开始有计划、有组织地在52所高校开展加强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的试点工作。1998年,批准建立了包括53所院校在内的32个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2005年,还召开了“纪念文化素质教育开展十周年暨高等学校第四次文化素质教育工作会议”,对开展文化素质教育10年来的工作进行了全面和系统的总结。2006年,又批准了104所高校在内的61个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通过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全面提高毕业生的就业能力和创业能力。

六、国家建设高技能人才队伍的政策措施

高技能人才是在生产和服务等领域岗位一线的从业者中,具备精湛的专业技能、能在关键环节发挥作用、能够解决生产操作难题的人员。主要包括技能劳动者中取得高级技工、技师和高级技师职业资格及相应职称的人员。为推动高技能人才工作,2006年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联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工作的意见》,提出一系列加

强高技能人才工作的政策措施。

(1) 完善高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在企业建立完善现代职工培训制度,推行企业培训师、名师带徒和技师研修三项制度,加强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和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建设,促进高技能人才成长。建立高技能人才校企合作培养制度,凡与中等职业学校签订3年以上期限合作协议的企业,支付给学生实习期间的报酬,在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鼓励职工参加职业技能培训,职工经单位同意参加脱产或半脱产培训,用人单位要按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参加培训人员的薪酬制度和激励方法,对参加当地紧缺职业(工种)高级技能以上培训,获得相应职业资格且被企业聘用的人员,企业可给予一定的培训和鉴定补贴。

(2) 建立和完善以能力和业绩为导向的高技能人才考核评价、竞赛选拔和技术交流机制。对在技能岗位工作并掌握高超技能、做出贡献的骨干人才,可以突破工作年限和职业资格等级的要求,破格或越级参加技师、高级技师考评。广泛开展技能竞赛,对竞赛中涌现的优秀技能人才,可按有关规定直接晋升职业资格或优先参加技师、高级技师考评。在职业院校开展预备技师考核,取得预备技师资格的毕业生工作满2年后可参加技师考评。推行专项职业能力考核制度,为劳动者提供专项职业能力公共认证服务。

(3) 建立高技能人才岗位使用和表彰激励机制。推行技师、高级技师聘任制度,鼓励企业设立高技能人才带头人制度,要求企业对高技能人才在聘任、培训、休假、出国进修等方面制定相应的鼓励方法,对优秀高技能人才实行特殊奖励政策,表彰和奖励有突出贡献的高技能人才。

(4) 完善高技能人才合理流动和社会保障机制。政策加强对高技能人才流动的宏观调控,建立健全高技能人才流动服务体系,鼓励高技能人才通过兼职、服务、技术攻关、项目引进等多种方式发挥作用。为高技能人才在不同所有制单位、不同行业和跨地区流动,做好社会保险关系接续工作。具备条件的企业可为高技能人才建立企业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

(5) 加大对高技能人才各项工作的资金投入。各级政府对高技能人才的评选、表彰、师资培训、教材开发等工作给予必要的经费支持。企业要按职工工资总额的1.5%~2.5%提供职业教育经费,并保证一定比例用于高技能人才培养。对自身没有能力以及未开展高技能人才培养的企业,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依法统筹其职业教育经费,并由劳动保障等部门统一组织培训服务。鼓励企业、个人等社会各界以及海外人士对高技能人才培养提供捐赠。

七、我国有关自主创业的政策

为鼓励扶持劳动者自主创业、自谋职业,国家制定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

(1) 对下岗失业人员从事个体经营的税费减免政策。对持“再就业优惠证”人员从事个体经营(国家限制的除外),在规定限额内依次减免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个人所得税,并免收属于管理类、登记类和证照类的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

(2) 对下岗失业人员创业启动资金提供小额担保贷款。对持“再就业优惠证”人员和城镇复员、转业、退役军人从事个体经营自筹资金不足的,可提供小额担保贷款,贷款额

度一般在2万元左右,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2年,到期确需延长的,可展期1次。对合伙经营和组织起来就业的,可根据人数和经营项目扩大贷款规模。对利用上述两类贷款从事微利项目的,由中央财政给予50%的贴息。从事个体经营、合作经营和组织起来就业,需要一定的开业和周转资金。

(3) 对下岗失业人员创业在开业审批、场地安排等方面的扶持。各有关部门加强对下岗失业人员从事个体经营的指导,明示办事程序,简化审批程序,明确办理各项手续的具体时限。有条件的地方设立专门窗口,由有关职能部门参加,采取集中办公形式,为下岗失业人员提供一次工商登记、税务登记、社会保险登记、享受就业再就业扶持政策和其他有关手续的“一条龙”服务。在场地扶持方面,要求各地从本地实际出发,在规划城市建设、建立商贸市场时,为下岗失业再就业适当安排经营场所;在整顿市容市貌时,要帮助解决好再就业者的经营场地问题;新办贸易市场的经营摊位,可按一定比例安排给下岗失业人员;有条件的地方,可为下岗失业人员安排生产经营实验和培育性场所,支持他们自谋职业和自主创业。

(4) 对准备创业的下岗失业人员提供免费的创业培训。凡是有创业愿望的下岗失业人员都可到劳动保障部门申请参加创业培训,并得到开业指导、项目开发、小额担保贷款、跟踪服务等“一条龙”服务,其所需经费,由就业再就业资金予以补贴。

八、国家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的政策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农村劳动力转移工作,制定了“合理引导,公平对待,完善管理,搞好服务”的方针,出台了一系列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的政策措施。特别是2006年,国务院印发了《关于解决农民工问题的若干意见》,进一步明确了解决农民工问题的政策措施。

(1) 取消针对农民外出务工的歧视性规定和不合理收费。先后取消了暂住费、流动人口管理费、计划生育管理费、城市增容费、劳动力调节费、外地务工经商人员管理费等多项收费。此外,还取消了企业使用农民工的行政审批和职业工种限制、专为外地农民工设置的登记项目。

(2) 切实解决农民工工资偏低和拖欠问题。加大了清理建筑领域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力度,严格规范用人单位工资支付行为,确保工资按时足额发放给本人。严格执行最低工资制度,合理确定并适时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制定和推行小时最低工资标准。

(3) 加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中央和地方各级财政在财政支出中安排专项经费,扶持农村劳动力开展转岗转移就业培训。2003年,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农业部等六部门制定的《2003~2010年全国农民工培训规划》;2004年,农业部、财政部等启动实施了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阳光工程。2004~2007年,中央财政安排了12.5亿元专项资金,培训农村劳动力880万人,转移就业率达到了85%以上。

(4) 逐步解决农民工的社会保障问题。国家明确要求,要根据农民工最紧迫的社会保障需求,按照《工伤保险条例》依法将农民工纳入工伤保险范围,抓紧解决农民工大病医疗保障问题,探索适合农民工特点的养老保险办法,积极稳妥地解决农民工社会保障问题。据统计,2006年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的有2500多万人,比2005年翻了一番;参加医疗保险的有2300多万人,比2005年翻了两番。采取有效措施,切实维护农民工土地承包权益。

(5) 把农民工纳入城市公共服务体系。要求输入地政府承担起农民工同住子女义务教育的责任,将农民工子女义务教育纳入当地教育发展规划,列入教育经费预算,保障农民工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加强农民工疾病预防控制和适龄儿童免疫工作,搞好农民工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多渠道改善农民工的居住条件,切实加强为农民工提供相关公共服务。

第二节 转变就业观念

当前我国的高等教育正在由“精英教育”转向“大众教育”,大学生就业面临着新的形势,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这是不争的客观现实。与经济体制改革相适应,我国的大学生就业制度经历了国家的统包统分、过渡性的改革到当前的双向选择自主择业几个阶段。面对竞争越来越激烈的就业环境,高职高专院校毕业生往往将注意力集中在收集资料、寻找单位、准备面试等方面,而忽视了与之密切相关的市场规范、就业形势与就业政策制度等,这非常不利于求职择业的顺利进行。

在世界一体化经济全球化的浪潮下,我们已经进入一个全新的时代,职场发展更是日新月异。作为即将毕业的大学生,一脚踏在校园,一脚踏在社会的门槛,必须了解千变万化的就业市场和就业趋向,掌握国家的就业政策和就业制度。

据统计,高职高专院校毕业生就业率逐年下降,特别是地方高校一次性就业率只有60%左右,历年累计未就业的大学生从2000年起已达250万人左右,大学生“毕业就失业”成为流行语,“读书无用论”也重新抬头。高校毕业生逐年增加,2007年达到495万人,“十一五”期间全国将有2500万以上的普通高校毕业生需要就业。2005年11月19、20日在成都市举办的四川省2006届大学毕业生首次招聘会上,出现了7万人竞聘约1万个岗位的场面。

一组组数据,说明当前的大学毕业生已从过去的“天之骄子”成为现在的普通求职竞聘者,就业形势日益严峻。

一、就业结构的重大变化

随着工业化进程和经济结构调整的步伐加快,我国就业结构发生了巨大变化并日趋合理。这些变化包括:就业的产业结构发生重大变化,非农产业比重超过农业;传统行业就业机会减少,新兴行业则增多;随着单位从业人员的不断减少,就业的所有制结构发生了巨大变化;女性就业结构明显变化。专家指出,由于我国农业存在着1.5亿的剩余劳动力,农业就业比重的下降,意味着更多农民转移到非农产业特别是第三产业就业,收入得到提高,城镇化进程加快;同时,在采掘业、制造业等传统行业部门从业人员迅速下降的形势下,以信息技术为代表的新经济发展迅速,给信息技术业、电子传媒业、电信业带来了无限的机会,成为发展最快的产业,从业人员明显增加;在各经济成分中,单位从业人员不断减少,个体经济、社区服务等灵活就业增加;中国女性就业结构开始从传统产业向第三产业转移,特别是在社区服务中,妇女扮演了重要角色。专家还对加入世贸组织对中国就业形势造成的影响进行了分析,认为在就业的产业结构上,第一产业由于粮食产品会受到较大的冲击,减少农民的收入和就业机会,大约将排挤出1000万劳动力;第二产业就业机会将有增有减,增减相抵,就业机会会有所增加;第三产业将得到快速发展,增加大量的

就业机会。同时,加入 WTO 将中国经济纳入了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进程,要求生产要素市场更加规范和健全,为加快就业体制改革和劳动力市场的发展提供了难得机遇,从而最终确立劳动者在市场就业中的主体地位,打破劳动力市场在地区行业间的壁垒,促使企业根据需求选用人才,由此带来就业结构发生变化。未来 20 年,我国的就业结构将会发生重大变化。我国将进一步推进工业化带动信息化,以信息化促进工业化,最终完成新型工业化。经济结构按照这样的趋势调整:在保守预测(即就业弹性)维持不变的情况下,到 2010 年,我国的就业规模将达到 7.97 亿人。根据近 10 年来第一产业就业人数的转移情况和未来城镇化水平测算,同时考虑第二、三产业就业人数的增长情况,预计到 2010 年,第一产业将会加速向第二、三产业转移,第一、二、三产业的就业比重将会调整为 40:24:36。

二、高职毕业生就业的机遇与挑战

观念是行为的先导,只有树立与就业制度、就业环境相适应的就业观念,才能顺利实现就业。从目前高职毕业生的就业情况看,毕业生的“就业观”一直是困扰高职毕业生就业工作的一个棘手问题。要采取有力措施,加强教育,引导高职毕业生加强自我修养,转变就业观念,提高综合素质,才能为日后成功就业奠定良好基础。

近些年,高等职业教育异军突起,发展很快,适应了我国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的强烈需求,也满足了我国广大人民群众希望把他们的孩子培养成为高技能人才的迫切要求。然而,大批高职毕业生陆续走向社会,他们的就业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压力。为此,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各地、各部门和学校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要求,千方百计采取措施,加强领导,改进服务,努力为毕业生就业创造更加宽松和良好的环境。客观地说,高职毕业生就业机遇与挑战并存,希望与困难同在。

(一)有利条件

目前,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步伐的加速,无疑给高职院校就业工作注入了新的活力,给广大毕业生就业带来更多的机遇和选择。

(1) 党和国家高度重视高职毕业生的就业工作,高职毕业生的就业工作体系逐步建立健全,这为高职毕业生顺利就业提供了政治和体制保障。近些年来,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迅速,其毕业生规模已占普通高校毕业生总数的半数,高职院校毕业生的就业工作在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具有举足轻重的重要地位,也关系到了全社会的稳定和发展,党和国家高度重视。2002 年、2004 年召开的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和就业与再就业工作会议,把毕业生就业提到重要议事日程。教育部已经下发了《关于以就业为导向 深化高等职业教育改革的若干意见》(教高[2004]1 号),要求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和高职院校的全体教职员工共同行动起来,为毕业生提供全方位、细致的就业指导与服务,这为高职毕业生顺利就业提供了政治和体制保障。

(2) 就业市场的不断成熟调动了毕业生求职和用人单位择贤两个方向的积极性。毕业生和用人单位都有了自主选择的权利,毕业生可以根据自己的专业特长和爱好选择满意的工作单位和就职岗位。用人单位可以根据单位自身的发展情况决定接受毕业生的数量、质量和学历层次。这种互相了解、互相选择的过程,促使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更加珍惜选择的机会,并为毕业生更好地发挥学识才能,用人单位科学合理使用人才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3) 拓宽了毕业生就业渠道,人才流向更趋多元化、合理化。加入 WTO 以后,中国经济与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进一步加快,产业结构调整 and 战略性改组以及国际资本和技术的进入无疑将拉动各层次专业人才的需求;民营经济、三资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的大力发展,将吸纳大量的有知识、有专长的高职毕业生;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加快,以及基层对人才的渴求,将大大拓宽高职毕业生的就业空间。毕业生因此能够获得多层次、多渠道的需求信息,并可根据自身特点和情况,选择适合自己发展的工作单位。

(4) 毕业生就业观念发生了根本性变化。过去计划分配时期,毕业生一次分配定终身;在新的就业机制下,毕业生就业后仍有合理流动与再择业的机会,从而减轻了首次就业带来的心理压力。

(5) 以就业为导向,发展高职教育的办学思路已经形成。新的就业制度促进了教育教学领域改革的深化,提高了高职学院办学的主动性和实效性,激发了学生自觉学习、努力实践及提高综合素质的积极性,为毕业生顺利就业奠定了基础。

(6) 国家劳动、人事、工资等制度的进一步改革,出台的各项毕业生就业政策效应将进一步释放,体制性障碍逐步被打破,为促进高职毕业生就业提供了条件。

另外,高职学院普遍加强学生就业指导服务工作,增强了毕业生的求职择业能力;互联网的兴起,就业工作信息化进一步促进了就业工作专业化,提高了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的招聘效率,节省了社会人力资源成本。

(二)不利条件

现阶段,全国就业压力大,高职教育还处在逐步发展完善的过程中,高职毕业生的就业不可避免地遇到了一些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1) 在全国范围就业压力居高不下,高校毕业生增长率远高于城镇新增就业岗位增长率的情况下,高职毕业生就业将面临更大压力。我国从 1999 年起开始扩大高校招生规模,全国高校毕业生,2002 年为 145 万人,2003 年达 212 万人,2006 年从 2005 年的 338 万增加到 390 万左右(为 2001 年 104 万的近 4 倍),2007 年达到 495 万人,其中高职毕业生规模基本上占普通高校毕业生总数的 50%。近两年招聘大学生的企业数量在增长,但与毕业生的增长幅度相比,岗位的供给仍远远不能满足需求。据统计,我国每年城镇需要安排 2 300 万人,新增就业岗位近 800 万,年度供大于求缺口 1 500 万。由于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目标与充分就业目标不太协调,依靠经济增长吸纳就业的能力在不断下降。例如,在 1998 年我国 GDP 增长 7.8%,就业仅增长 0.5%,而在 2000 年 GDP 增加 8.0%,就业仅增加 0.8%。因此,劳动力市场上供大于求的矛盾将是一个长期存在的问题。

(2) 高职大学生对待就业制度改革的被动心态。虽然高职大学生了解我国当前“双向选择、自主择业”的就业制度,深知他们的就业竞争非常激烈,就业形势十分严峻,但是在大学学习期间,他们往往对自己的就业采取消极以待的态度,心存侥幸,相信“车到山前必有路”,甚至希望必要时国家给予“保底”。有的毕业生甚至把自己的择业机会交给父母、亲友,自己不敢独立走进“人才市场”。一些高职生不能清醒地对自己进行角色定位,不能很好地结合自身的实际和社会的需求进行职业生涯规划,盲目追求到大城市去,到钱多的地方去,这样很难在竞争极其激烈的人才市场上取胜。